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24-018

债券代码：127006

债券简称：敖东转债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接受注册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4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2023年12月22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20亿元（含）人民币的中期票据发行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3）。

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4]MTN208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主要内容如下：

一、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2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二、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接受注册后如需备案发行，应事前先向交易商协会备案。公司应按照有权机构决议及相关管理要求，进行发行管理。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接受注册通知书》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在注册额度和有效期内择机发行，同时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8日